

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7700 吨氟化物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 概述

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 月，是以高品质氟化铵、特种蚀刻气体、集成电路中的配线材料为主要产品的化工企业，公司选址位于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总计划占地面积约为 75 亩。

高品质氟化铵，是日本关东电化工业主力产品之一三氟化氮的主要原料，三氟化氮是微电子工业中一种优良的等离子蚀刻气体，在氟素化学领域拥有世界领先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六氟丁二烯、四氟化碳、六氟化钨等特种气体作为特种蚀刻气体、集成电路中的配线材料，在半导体领域应用广泛，高品质气体可以实现半导体的微细化。考虑到近年来三氟化氮产品对氟化铵原料的品质要求非常高，原料高品质氟化铵供应不上情况，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计划依托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宣城亨泰电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和宣城亨元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可以为高品质氟化铵提供电子级氢氟酸的优势，拟在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 7700 吨氟化物项目”。

2020 年 5 月 11 日，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700 吨氟化物项目》进行了备案，同年 10 月针对仓库建设时序对备案表进行了修改，项目代码：2019-341802-26-03-00044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委托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一、公开内容

本项目首次公开内容详见附件1，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开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二、公开日期

本项目环评委托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首次公开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公示时间满足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公开方式为网络公示（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链接为：<http://www.xuanzhou.gov.cn/News/show/1123860.html>。首次公示网站截图见图1。

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1 本项目首次公示网络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示的同时发布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为：
<http://www.xuanzhou.gov.cn/News/show/1123860.html>。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阶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一、公示内容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2，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开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二、公示时间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的意见看法。公示时间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0 年 10 月 28 日，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在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网站发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链接为：

<http://www.xuanzhou.gov.cn/News/show/1162771.html>。网站截图见图 2。

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政府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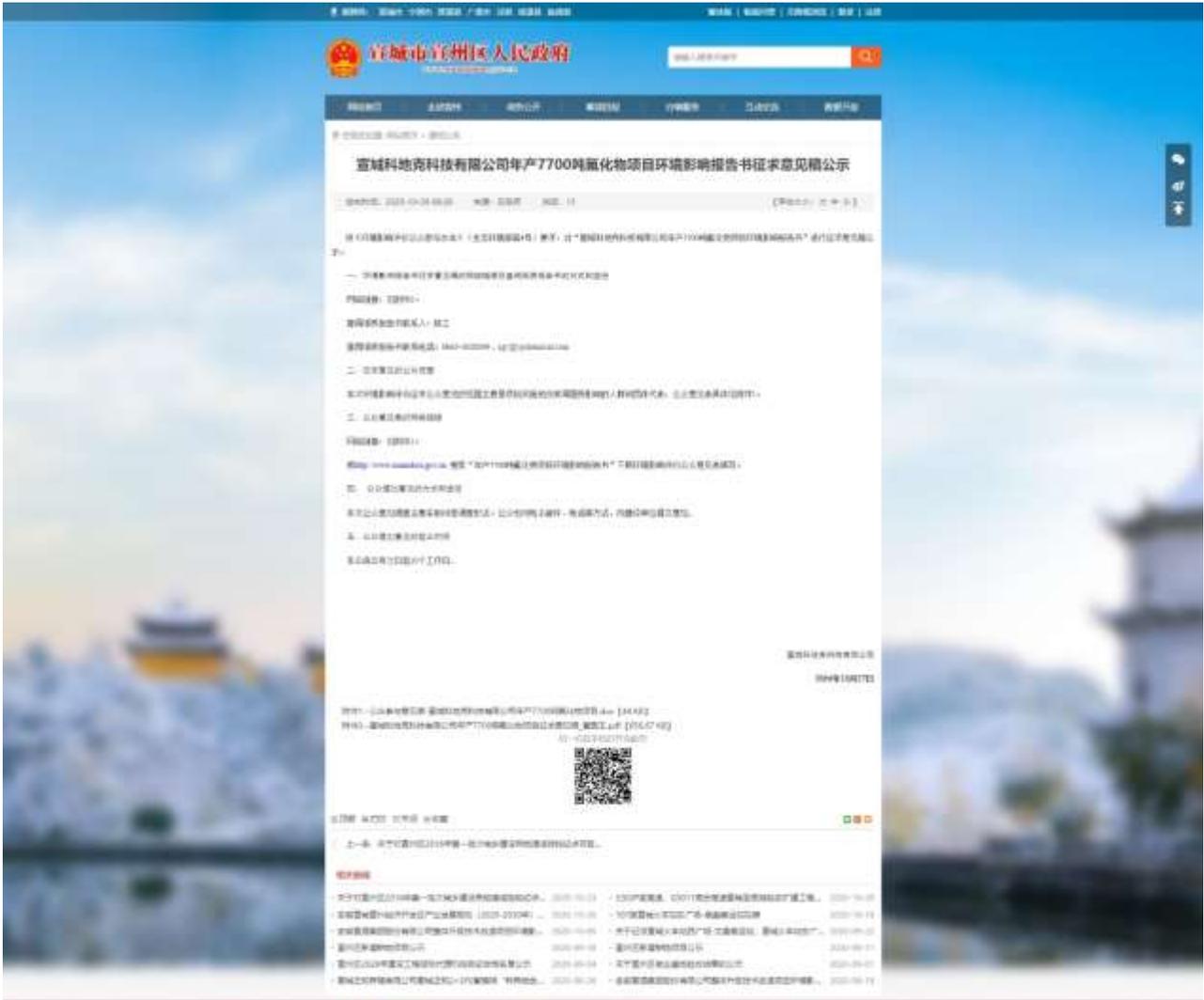


图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2020年11月3日和2020年11月5日建设单位两次在安徽日报进行了报纸公示，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两次报纸公示照片见图3。



图3 两次报纸图示

3.2.3 张贴

2020年11月，建设单位对区域周边的居民进行了走访，并在敏感点所在行政村的公开栏张贴了公告，广泛征求当地群众对于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图片如下：



图4 张贴图示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需要查阅纸质版报告的，可联系建设单位将纸质版报告邮寄给查阅人。公示期间，无人要求查阅项目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年产 7700 吨氟化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7700 吨氟化物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宣城科地克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签字：

俞莹莹



承诺时间：2020年12月1日